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六月

会议资料目录

名 称	页码
一、股东大会须知	2
二、会议议程	3
三、议案内容:	
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3、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
4、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9
5、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3
6、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
7、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4
四、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5
五、股东大会议案现场表决办法	19
六、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意见征询表	20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须知

为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保障股东合法权益,保证大会程序及决议合法性,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如下大会须知:

- 1. 股东大会设立大会秘书处, 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 2. 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 3.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或其他委托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 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 4. 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程序和会议秩序。
- 5. 股东不得无故中断会议议程要求发言。在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可以将意见填在征询表上,由大会秘书处汇总后,统一递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予以解答,或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围绕大会议题进行发言。
- 6. 股东发言时,可将发言主要内容填在征询表上,经大会主持人许可,统一安排后,到指定位置发言。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二次,第一次发言时间不得超过 5 分钟,第二次发言不得超过 3 分钟。
 - 7. 本次股东大会需通过的事项及表决结果,通过法定程序进行见证。
- 8. 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劝导,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有权对大会意外情况作出紧急处置。

大会秘书处 2023 年 6 月 20 日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 程

会议时间: 2023年6月20日14:00

会议地点: 丹阳香逸大酒店会议室(江苏省镇江市丹阳市兰陵路 333 号)

会议主持:公司董事长李国方

会议议程:

一、介绍到会相关人员、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布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办法

三、审议大会议案

四、独立董事作2022年度述职报告

五、股东发言,高级管理人员解答股东提问

六、投票表决

七、大会秘书处宣读表决结果

八、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大会结束

议案 1: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23年4月19日公司十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于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年报摘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 2: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职,切实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完善公司规范化建设,促进了公司的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以审议。

一、2022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由三家控股子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其中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 (简称:通辽金煤)生产化工品乙二醇和草酸,江苏金聚合金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江苏金聚)生产合成气制乙二醇配套用催化剂,江苏金之虹新材料有限公司 从事可降解材料的研发及小批量生产,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之于通辽金煤。

受复杂超预期因素影响,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4亿元,同比下降-14.13%,但整体收入平稳,未出现大幅下滑。净利润仍产生亏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3亿元。公司的生产装置运行情况尚算稳定,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也未出现大幅波动,总体经营状况基本保持稳定。

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经营层进行了不懈努力。

- 1、保证通辽金煤生产装置稳定运行,全年正常开车 325 天,乙二醇和草酸的计划完成率分别为 83.79%和 107.83%,尽力稳定盈利能力强的草酸生产。
- 2、重视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通辽金煤全年进行内部安全检查 11 次、外部安全检查 5 次,发现的隐患整改率 100%。环保方面全年未发现环境污染事

故,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指标要求。

3、加大市场营销力度。报告期内通辽金煤的乙二醇、草酸继续保持低库存销售,江苏金聚积极向外拓展催化剂客户,销售有所增长。可降解材料方面仍在市场培育阶段,子公司江苏金之虹对重点地区进行了走访,以便于未来进行布局推广。

总体来看,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依然存在较大困难,主要表现在:

- 1、乙二醇是公司的主要产品,受宏观经济下行的影响,终端消费难以提升,下游聚酯行业低位开工,报告期乙二醇市场整体呈现低位高频震荡走势,重心下滑明显。2022年乙二醇华东市场平均价格为4559元/吨,低于公司的成本价。
- 2、现有生产装置设计、建造较早,已运行多年,尽管这几年不断进行技改 更新,但并不能完全消除隐患,在安全、环保等方面逐步给公司产生压力。
- 3、公司仍未找到合适的转产项目,其中碳酸二甲酯项目工艺技术未有突破, 将暂停建设。可降解材料领域公司进行了一定的技术投入,但受客观因素影响一 直未能实行规模布局。

(二)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临时公告23份,定期报告4份,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网络互动、电子邮箱、专线电话等多种渠道主动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公司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四)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不断变化发展的新形势,董事会组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相关业务培训。董事和高管通过学习提高了对资本市场、上市公司运作等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认知水平,强化了自律意识,增进了规

范运作意识,树立了科学管理理念,完善了上市公司治理结构,推动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此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积极推进内部控制实施,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相互协调、运转平稳。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利益相关者、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等主要治理方面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把规范运作视为企业健康发展的基础保障,今后将继续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内控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五) 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年度董事会召开 5 次会议,均以通讯方式召开,内容涉及各定期报告、资产减值、修订公司章程、董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管等事项。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全部出席了董事会会议,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其中,独立董事认真履行应有的监督职能,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各自实施细则的职权范围运作,提出专业的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二、2023年工作规划

2022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乙二醇、草酸销量较上年有所下降,乙二醇毛利率下降明显。但得益于国家出台的经济恢复政策,2023 年一季度中国经济实现了温和复苏,进出口大幅反弹。随着经济复苏,公司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将有所提升。

经营层结合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2023年度制定如下经营规划:

1、计划全年生产乙二醇 15 万吨、草酸 9 万吨,实行产销平衡。为确保现有生产装置的稳定运行,将加强设备基础管理与检查考核力度,重点加强大型机组

和关键设备管理,杜绝因大型设备问题引起的非计划停车。

进一步推进催化剂的对外销售,力争销售加氢催化剂 155 吨,销售金额 3350 万元。

- 2、加强降本增效,减少经营性亏损。通辽金煤主要原料褐煤的采购价格自 2023 年起预计上涨,为此将进一步做好生产成本考核、节能降耗工作,科学核 定各车间节能降耗指标,细化奖惩考核内容,以降低生产成本。
- 3、继续在新材料、催化剂、化工衍生品等研发领域加大投入,力争有所突破。推进技术激励制度,充分调动研发技术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最大限度推进公司新产品项目和现有产品技术升级。
- 4、加强员工队伍建设,完善薪酬体系,进一步细化绩效考核内容,强化专业职能检查考核力度,推动制度执行力,提高公司绩效考核与内部控制管理效能。加大后备人才储备力度,提升各类人力资源保障能力。
- 5、进一步加强安全与环保工作。重点放在安全教育培训、工艺安全管理、现场隐患分析排查整改和应急演练几大方面,落实好安全管理的主体责任;持续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以及数字化运行建设;强化污染防治,强化"三废"有效治理,持续加大环保工作管控力度,努力实现安全环保"零伤害、零污染、零泄漏、零事故"目标。

议案 3 :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2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以审议。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共计召开 5次监事会会议,主要涉及定期报告和监事会换届事项。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依法列席或出席了公司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相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监事会检查了公司业务和财务情况,审核了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监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公司的各期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是控股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允的市场价格,保证了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 监事会对相关议案审议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定期报告进行了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定期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会目前未发现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 4: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3]第 021040 号)。 强调事项的主要内容为:

丹化科技子企业参与投资的内蒙古伊霖化工有限公司及内蒙古伊霖巨鹏新能源有限公司的项目已终止,项目终止后存在与项目无关的资金支出,丹化科技公司已对相关当事人提起诉讼,但截至审计报告日,相关诉讼仍在审理之中,诉讼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丹化科技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公司合并报表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298.3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 93,378.53 万元,累计可供母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90.531.38 万元。

现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报告如下:

2022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长(%)
1、营业收入	93,381.93	108,748.45	-14.13
2、利润总额	-22,450.72	-14,941.78	不适用
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298.38	-10,407.28	不适用
4、资产总额	186,215.25	225,424.13	-17.39
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3,378.53	123,292.24	-24.26
6、每股净资产(元)	0.9186	1.2129	-24.26
7、每股收益(元)	-0.2882	-0.1024	不适用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04%	-8.13%	减少 18.91 个
			百分点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0.0449	0.1778	不适用
额(元)			

-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 (一) 财务状况分析:
 - 1、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1 12. /4/6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减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货币资金	4,790.58	2.57	7,959.73	3.53	-3,169.15	-39.81
应收票据	2,415.43	1.30	1,500.37	0.67	915.06	60.99
应收账款	1,684.22	0.90	3,348.46	1.49	-1,664.24	-49.70
应收款项融资	1,125.24	0.60	1,230.00	0.55	-104.76	-8.52
预付款项	1,758.72	0.94	280.67	0.12	1,478.05	526.61
其他应收款	944.41	0.51	188.43	0.08	755.98	401.20
存货	12,408.62	6.66	11,862.48	5.26	546.14	4.60
其他流动资产	337.88	0.18	57.94	0.03	279.94	483.15
流动资产合计	25,465.10	13.68	26,428.08	11.72	-962.98	-3.64
长期股权投资	2,448.41	1.31	4,855.12	2.15	-2,406.71	-49.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86.45	1.87	3,423.39	1.52	63.06	1.84
固定资产	128,546.52	69.03	149,766.23	66.44	-21,219.71	-14.17
在建工程	2,780.51	1.49	1,378.73	0.61	1,401.78	101.67
使用权资产	234.49	0.13	84.91	0.04	149.58	176.16
无形资产	12,502.51	6.71	12,852.24	5.70	-349.73	-2.72
长期待摊费用	6,230.14	3.35	6,976.52	3.09	-746.38	-10.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6.02	2.41	19,549.85	8.67	-15,053.83	-7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11	0.01	109.06	0.05	-83.95	-76.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750.16	86.32	198,996.05	88.28	-38,245.89	-19.22
资产合计	186,215.26	100.00	225,424.13	100.00	-39,208.87	-17.3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较上年减少了 39,208.87 万元,降幅 17.39%,其中流动资产减少了 962.98 万元,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减少;非流动资产减少 38,245.89 万元,主要是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货币资金减少,是因为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减少,是因为报告期收回的货款增加及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减少,是因为报告期投资损失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减少,主要是因为报告期计提折旧及计提减值损失所致;

无形资产减少,是因为报告期摊销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减少,主要原因系催化剂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主要原因系可抵扣亏损及资产减值准备减少所致。

2、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而日夕粉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	月 31 日	增减	
项目名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短期借款	13,791.87	23.83	22,264.17	38.08	-8,472.30	-38.05

应付账款	20,533.47	35.48	19,644.36	33.60	889.11	4.53
合同负债	1,920.19	3.32	2,819.89	4.82	-899.70	-31.91
应付职工薪酬	2,063.31	3.57	2,222.85	3.80	-159.54	-7.18
应交税费	673.39	1.16	819.94	1.40	-146.55	-17.87
其他应付款	6,229.31	10.76	6,617.84	11.32	-388.53	-5.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3,015.77	5.21	64.78	0.11	2,950.99	4,555.40
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137.61	1.97	362.16	0.62	775.45	214.12
流动负债合计	49,364.92	85.30	54,815.99	93.75	-5,451.07	-9.94
租赁负债	126.83	0.22	9.80	0.02	117.03	1,194.18
长期应付款	5,146.44	8.89	632.51	1.08	4,513.93	713.65
递延收益	2,849.01	4.92	2,645.42	4.52	203.59	7.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7.67	0.67	367.17	0.63	20.50	5.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09.95	14.70	3,654.90	6.25	4,855.05	132.84
负债合计	57,874.87	100.00	58,470.89	100.00	-596.02	-1.0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较上年末减少了 596.02 万元,降幅 1.02%,其中流动负债减少 5,451.07 万元,主要是短期借款、合同负债减少所致;非流动负债增加 4,855.05 万元,主要系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减少,是因为报告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减少,是因为报告期预收款项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增加,主要原因系融资租赁增加所致。

3、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增	咸
	平别级	数	金额	比例 (%)
营业收入	93,381.93	108,748.45	-15,366.52	-14.13
营业成本	88,938.94	94,552.36	-5,613.42	-5.94
销售费用	218.95	182.03	36.92	20.28
管理费用	11,965.93	13,318.99	-1,353.06	-10.16
研发费用	4,731.62	4,726.53	5.09	0.11
财务费用	1,282.61	1,610.61	-328.00	-20.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9.07	-195.05	-644.02	-330.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481.40	-3,227.90	2,746.50	85.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5,849.59	-3,533.17	-2,316.42	-65.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58.22	342.02	-283.80	-82.98
营业利润	-22,518.81	-14,201.44	-8,317.37	-58.57
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37,797.01	-12,626.18	-25,170.83	-199.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98.38	-10,407.28	-18,891.10	-18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9.42	18,071.20	-22,630.62	-12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9	-5,360.15	5,311.06	99.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2.97	-9,325.09	10,438.06	111.94

与上年度相比,公司亏损情况大幅增大,影响公司亏损情况的主要原因有:

- 1、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减少,今年生产乙二醇 12.57 万吨、草酸 9.08 万吨,催化剂生产 460 吨,产销平衡。与上年同期相比,乙二醇和草酸产销量有所下降,而催化剂的产销量有所上升;又因市场因素影响,乙二醇均价同比下降 10.01%,致使营业收入总额减少。
- 2、投资收益本期比上年度相比亏损增加 644.02 万元,是因为长期股权投资亏损增加所致。
- 3、信用减值损失本期比上期减少了 2,746.50 万元,是因为报告期计提应收账款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比上期增加了 2,316.42 万元,是因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比上期多计提 2796.11 万元,存货减值损失比上期多计提 904.25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比上期少计提 1,383.94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主要产品营业收入 下降,同时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偿还债务减少及其 他融资增加所致。。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 偿债能力指标

2022 年资产负债率为 31.08%,流动比率为 0.52,速动比率为 0.26; 2021 年资产负债率为 25.94%,流动比率为 0.48,速动比率为 0.27。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上升,流动比率有所上升,但速动比率有所下降。综合而言,公司的偿债能力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

(二) 营运能力指标

2022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2.27 次,存货周转率为 5.77 次。综合而言,公司的营运能力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公司未来的经营情况亟待改善。

议案 5: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报表 2022 年实现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8,935.38 万元,年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190,168.38 万元。2022 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87,078.22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2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 金转增股本。

议案 6: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为保证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促进公司发展,公司拟在未来一年内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四家控股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在总额度内各子公司可相互调剂,担保有效期自本议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 (二)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十届四次董事会审理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 方最近 一期资 产负债 率	截至目 前担保 余额	本次新 增担保 额度	担保额度 占上市公 司最近一 期净资产 比例	担保预 计有效 期	是否 关联 担保	是否 有反 担保
本公司	控股 子公 司	低于70%	0	3亿	32. 00%	一年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实际从事经营活动的四家控股子公司,其中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6.77%的股权,江苏金聚合金材料有限公司、江苏金煤化工有限公司为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金之虹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86%的股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均由各控股子公司进行。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的发展,公司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被担保人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本次担保的风险不大。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对外担保总额为 2 亿元,为控股子公司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江苏金聚合金材料有限公司的 2 亿元担保额度,担保期限自 2022 年 5 月 10 起的三年,截止目前尚未实际发生。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议案 7: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目前的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税前 6.5 万。综合考虑独立董事的辛勤付出,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总体情况,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至每人每年税前 9 万元,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 2023 年度按新标准发放。

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董事会提议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 6.5 万元/年调整至 9 万元/年,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我们认为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议案内容也无异议。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树志、刘海超、金衢,以及报告期离任的独立董事张树志现将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时就任,其中谢树志先生、金衢女士连任,刘海超先生新任。张新志先生在本次股东大会前届满离任,实际履职至 2022 年 5 月 10 日。

我们均具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均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我们本年度还多次参加了监管部门组织的业务培训,履职能力得到提升。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本年度我们均出席了 5 次董事会会议。在董事会会议前我们主动了解并获取 作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了解公司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会议上认真审议 每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发表了我们的独立意见。

我们均出席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我们作为董事会下设的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均全部 出席了本年度的各次会议,认真审议了会议议案,履行了委员职责。

我们于 2022 年 8 月对子公司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简称:通辽金煤)进行了一次现场考察,主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并就未来发展方向与管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关联交易情况

近几年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保持在适度合理范围, 2022 年度预计发生额 3,445 万元,实际发生额 1,618.61 万元(含税)。公司通过规范运作建设,对关联方的依赖性逐步减弱,独立性得到增强。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的要求; 2022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必要的业务,遵循了公允的市场价格,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九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公司拟继续聘请中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中兴华)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 和内控报告审计单位,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基于对中兴华专业胜任能力、投资 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的充分了解和审查,我们认为中兴华具有丰富的 证券服务业务经验,能够胜任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相关审议程序的履行充分、 恰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兴华为公司 2022年度审计机构。

(三)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通辽金煤因正常生产经营和后续技术改造需要,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资金融资。为支持子公司融资需要,经2019年12月2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和下属企业拟在未来三年内对通辽金煤最高额为5亿元的资金融资提供担保。2022年度,通辽金煤归还了光大银行5000万元借款,公司的担任责任已解除。

根据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控股子公司通辽 金煤在未来三年内为其全资子公司江苏金聚合金材料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 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本报告期尚未履行担保责任。

我们认为: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公司为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我们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五) 董事、高管的聘任及薪酬情况

公司九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的任期原定至 2022 年 12 月 1 日止。鉴于董事长王斌、董事花峻均于 2022 年 1 月辞职,董事兼总裁李国方先生代理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之职,为保障公司治理规范运作,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九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提议提前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董事会提名李国方、成国俊、丁伟东、蒋勇飞、孙朝辉、周劲松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谢树志、刘海超、金衢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以及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会议召集和召开方式等决议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后续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独立董事未发现被提名人的个人履历、任职资

格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

我们配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发放情况进行了考核。

(六) 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计亏损,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发布了业绩预亏公告。我们作为审计委员会的成员,与公司管理层和审计师就年报业绩情况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我们认为,公司的业绩预告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本年度公司披露定期报告 4 次,临时公告 23 次。公司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披露内容基本涵盖了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使广大投资者能充分知晓公司的经营状况。

(八)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有关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和发展实际有序推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以前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措施在对外投资进展情况方面存在不足,其运行控制的环节部分失效,存在重大缺陷,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要求公司加强内部控制的建设,对重大缺陷进行切实有效的整改,以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2022 年度的内部控制已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公司应继续健全内控运行机制,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九) 对年报编制的督促工作

我们配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年报编制工作进行了全程督促,以保证公司的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我们参与了年报审计的各个重要阶段,听取了管理层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的介绍,并与主审人员就年报编制中的问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十) 关注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本年度子公司通辽金煤的煤制乙二醇装置运行情况尚可,但公司主要产品乙二醇的价格继续低位,公司继续发生经营性亏损,公司目前产品单一、设备老化、工艺不再先进、新产品研发及工业化进程缓慢,加上环保、安全压力不断加大,未来的经营仍存在较大压力。

(十一) 其他关注事项

以前年度公司投资参股了内蒙古伊霖化工有限公司及内蒙古伊霖巨鹏新能源有限公司,根据公司 2019-2021 年度审计结果,被投资企业的其他股东方涉嫌挪用项目建设资金或抽逃注册资金,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向法院提起三起诉讼,截止目前相关诉讼仍在审理之中。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2022 年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出谋划策,对董事会的正确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都起到了积极作用。

今后,我们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同时,继续参加各种形式的业务培训,提高业务水平。

特此报告。

现任独立董事:谢树志、刘海超、金衢

离任独立董事: 张新志

二〇二三年四月

股东大会议案现场表决办法

- (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法,有关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股东大会通知。
- (二)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每一项议案表决时,如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应分别在相应选项打"√"。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 (三)每一表决票有两名股东和一名监事参加清点、监票。
 - (四)本次大会无关联议案。
- (五)本次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 (六)统计结束后,大会秘书处工作人员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现场加网络 表决结果确定股东大会的议案是否通过,并由见证律师出具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 见书。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意见征询表

股东姓名	股份数	编号	